

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

项目

竞争 性 谈 判

项目编号：dscg-lx[2020]1902-084

采购单位：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前附表	4
第三章	招标需求	6
第四章	竞标人谈判须知	8
第五章	开标和评标须知	14
第六章	评标细则	17
第七章	合同条款	19
第八章	竞标文件格式	2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10号）等有关规定，经兰溪市级政府采购计划文号[2020]1902号批准，受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委托，现就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按照财政部74号令规定，经谈判小组推荐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

一、项目编号：dscg-lx[2020]1902-084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分散委托中介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四、谈判项目概况（内容及预算金额）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	预算金额（即最高限价）
1	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	一项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需求第三章》	80万元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特定条件：无；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根据财政部第74号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款规定，本项目通过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产生符合资格要求的3家谈判供应商；

5、只接受通过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产生谈判供应商。

六、谈判文件的发售：

1、获取时间：2020年9月9日至2020年9月15日10:00时前。

2、谈判文件获取地址：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3、售价：免费（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4、获取方式：被采购人和评审专家书面推荐的供应商可以登陆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进行网上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并致电0579-88900658进行确认，只接受被推荐供应商的报名。

七、谈判截止时间和地点：

2020年9月15日10:00时，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八、谈判时间及地点：

本次谈判将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在**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02 开标室（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 B 座 702）**开标。

九、其他事项：

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2）《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2.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 4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 潜在供应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网站供应商注册要求，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否则将无法完成合同签订与付款程序。

4. 招标公告附件所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潜在供应商应当按照本公告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无权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及投诉。

5. 为确保招投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公正，切实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凡在招标投标、开标评标过程中，受到敲诈、勒索或发现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恶意竞标等涉黑涉恶线索者，请及时保留相关证据并向有关部门举报。

举报电话：

兰溪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政法委）：0579-88888432

兰溪市纪委（监察）机关：0579-88899324

兰溪市公安局：110

举报邮箱：lxspab0579@163.com

6. 本次招标采取开标后资格审查。

7.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须出席开标现场会议。

8.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9.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 <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10.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

11. 投标人将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政采云系统中。

12. 具体的响应文件加密上传等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
<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utm=a0004.2ef5001f.0001.0109.da8b35e0da8611e98d8937b7ef8a3544>

注：建议使用谷歌、360 浏览器，使用其他浏览器可能发生无法解密等未知情况。

1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14. 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在 2020 年 9 月 15 日 09 时前（签收时间）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后缀名为.bfbs，此备份文件为生成电子加密标书时自动生成的文件）和纸质备份响应文件分别密封，邮寄到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备份文件不强制要求提交，未提供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业务咨询：

1、采购单位：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址：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 B 座 13 楼

联系人：丁历丽； 联系电话：18858995304

质疑联系人：潘晓军； 联系电话：15058563520

2、采购代理机构：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 B 座 712 室

联系人：周媚佳； 联系电话：0579-88900658

质疑受理联系人：吴晨曦 联系电话：0579-88900653

3、业务监管及投诉受理单位：兰溪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楼影 联系电话：0579-88903775

第二章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
2	采购项目需求：详见第三章。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计算标准计取，以中标金额为取费基数，由成交投标商支付；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它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招标公告“质疑及投诉”款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要求招标采购单位和招标组织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招标组织单位将于规定时间前将答疑内容以网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
6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在政采云系统里上传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投标人需采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 2、本项目允许投标人递交备份响应文件。 （1）备份文件递交方式：邮寄（EMS）或直接送达。 （2）备份文件格式：a.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介质可以是 U 盘或 DVD 光盘；b. 备份纸质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正本一份、副本一份，须分别密封包装。 3、启用备份响应文件的程序： （1）当政采云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发生加密文件解密异常时，代理机构首先启用已提交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备份电子响应文件也异常时再启用备份纸质响应文件。 4、以下情形视为未提交有效响应文件： （1）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在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 （2）加密文件解密异常，且提交备份电子响应文件无效的，未提供备份纸质响应文件的； （3）加密文件解密异常，且提交的备份响应文件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备份响应文件。 5、投标人递交备份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损坏的； （3）超过规定时间送达的。
7	<u>电子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10:00 时整。</u> <u>备份响应文件邮寄或直接送达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09:00 时整。</u>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u>2020 年 9 月 15 日 10:00 时整在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02 开标室（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 B 座 702）。</u>
9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最低评标价法

10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2天内，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兰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专栏等网站。
11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公告，成交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2个工作日内通过邮寄方式发送成交通知书。
12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
13	采购资金来源及预算：预算内资金 预算金额：人民币80万元 支付方式：直接支付
14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且论坛活动举办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90%，所有论坛宣传工作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15	投标人注册：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加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免影响享受相关政策优惠及成交后的款项支付。 供应商在申请注册前，请认真阅读，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天
17	解释：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第三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名称：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

二、采购单位：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三、服务内容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背景

为更好的挖掘兰溪丰厚的古村落资源，展示兰溪在保护古村落方面的突出工作，推动兰溪市乃至省内外古村落保护与传承发展事业，特计划举办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在传递保护理念的同时为全国古村落传承发展出谋划策。

（二）、项目需求

1. 活动时间：9 月 18-9 月 20 日
2. 活动地点：兰湖旅游度假区
3. 邀请嘉宾要求：
 - ①全国知名古村落保护方面专家不少于 5 人
 - ②省文化和旅游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领导
 - ③中国传统古村落名录内代表不少于 10 家
 - ④全国古村落产业融合机构代表不少于 10 家
 - ⑤全国知名主流媒体不少于 10 家
4. 论坛期间需设置考察调研环节，调研主题为兰溪古村落保护
5. 做好论坛执行
 - ①会场搭建布置
 - ②会场外序厅氛围营造
 - ③论坛现场流程管控
 - ④相关素材整理制作
6. 做好后勤接待
 - ①嘉宾行程接送
 - ②嘉宾食宿接待
7. 做好论坛宣传
 - ①做好论坛前期预热
 - ②做好现场媒体报道
 - ③做好专业类评论媒体宣传
 - ④落实 100 家新媒体资讯网站宣传

四、商务要求

1、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包括必备的各项开支、服务费、会展的各项费用、人工费、技术支持、招标代理费、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浙江省现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3、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且论坛活动举办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90%，所有论坛宣传工作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第四章 竞标人谈判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所叙述的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

2、定义

2.1 “招标方”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单位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2.3 “投标方”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方必须承担的义务；

2.5 “【*】”标记且加黑的文字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

【*】3、合格的投标方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 特定条件：无；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根据财政部第74号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款规定，本项目通过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产生符合资格要求的3家谈判供应商；

3.5 只接受通过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产生谈判供应商；

3.6 本《谈判文件》中所要求其他条件。

4、投标费用

4.1 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这些费用。

二、谈判文件细则

5、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除本《谈判文件》内容外，招标方在招标期间发出的质疑回答、补遗书和其他正式有效函件，均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方应认真对照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方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方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方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谈判文件的解释

6.1 本次招标不另外组织答疑会，投标方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当于招标公告“质疑及投诉”款规定的时间前向招标方或采购单位提出，招标方与采购单位商议后，将给予书面答

复，并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单位。

联系人：丁历丽；	联系电话：18858995304
质疑联系人：潘晓军；	联系电话：15058563520
代理公司联系人：周媚佳；	联系电话：0579-88900658
质疑受理联系人：吴晨曦；	联系电话：0579-88900653

7、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方有权修改谈判文件。招标方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方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投标方，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方回函确认。

7.3 为使投标方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方可在投标截止前通知投标方，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7.4 谈判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方须按照谈判文件的澄清、答疑、修改、补充文件的要求参与投标，投标方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方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及货币

- 8.1 投标及投标方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编写。
- 8.2 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 8.3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单位为元。

9、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9.1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9.2 在谈判文件技术要求中，投标方必须充分应答应满足采购人的强制性的需求，如加“【*】”标志等要求，否则将导致废标。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三部分组成，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10.2 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和价格标，且应分开密封。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不得含投标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10.3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 经有关部门年检通过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投标前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出具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3) 信用记录：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前五个工作日的查询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任意一处即可,最终审查以代理机构查询的最新信息为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查询;

(2).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不良信用记录指: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无围标串标等负面行为承诺书。

10.4 技术商务标的组成

投标方资格、资信合格性的有关证明及资料: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使招标方满意,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是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其具体内容为:

(1) 投标声明书;

(2) 经有关部门年检通过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 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如有);

(6) 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如有)

(7)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8)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等。

10.5 价格标的组成

10.5.1 投标函;

10.5.2 开标一览表;

10.5.3 投标人注册登记表;(如有)

10.5.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0.5.5 其它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数据等。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1、投标报价（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 80 万元人民币，高于最高限价为废标。）

11.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报价包括必备的各项开支、服务费、会展的各项费用、人工费、技术支持、招标代理费、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即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报价(为本采购项目总价)，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总价和单价不做调整。

11.2 投标方应在投标书和《开标一览表》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体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件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3 采购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作无效标处理。（本采购项目投标函报价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必须保持一致，若两者报价不一致，将不予接受并作无效标处理。）

11.4 投标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详细注明该表列举的费用及分项清单。

13、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方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方可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方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4、投标偏离及建议

14.1 投标方如对项目的要求在技术和商务方面有偏离，均须在规范的偏离表中提出。

14.2 投标方可以在投标文件中对采购设备的技术规格要求提出推荐和替代意见，但所提出的意见应优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响应要求，并且使招标方满意。

15、投标文件格式及密封要求

15.1 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八章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5.2 电子响应文件须按要求在政采云系统里上传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投标人需采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

15.3 备份文件格式：

a.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介质可以是 U 盘或 DVD 光盘，并在介质封壳上注明“采购编号、投标项目名称”；

b. 备份纸质响应文件，均要求装订成册，“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分别密封包

装。各纸备份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包装封面上应标明“采购编号、投标项目名称、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投标方名称”等，并注明“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 10:00 时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封口应加盖单位公章。

16、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16.1 投标方应按本投标须知规定，提交备份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副本可以复印）

响应文件由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若系授权代表签署，应将法定代表人授权投标委托书制作在投标文件技术商务标书内。投标方单位名称应为全称，并加盖公章。

16.2 投标文件的任何一页不得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有错漏必需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方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截止时间：

电子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10:00 时整。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

备份响应文件邮寄或直接送达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09:00 时整。

备份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辅楼 B 座 712 室）

注：招标方将拒绝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8.2 开标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10:00 时（即开标时间）

18.3 投标截止前，允许投标方更改或撤回投标文件，但须有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书面申请。投标截止后，投标文件不得更改。

【*】五、联合体投标

1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关联企业投标

20.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17 条之规定。

【*】20.2 关联企业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制、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不同一人但同时提供的是同一品牌型号产品的，应当按一个投标方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投标方；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投标方；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20.3 除 20.2 所述情形之外的关联企业允许同时投标。

20.4 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其所代理品牌的产品的，比照本条第 2 项处理。

七、转包与分包

21.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1.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22.1 直接或者间接受采购人控制的当事人，或者与采购人受共同上级控制的当事人，为本次采购进行设计或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当事人，或者直接或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进行设计或编制规范、其他文件的个人、企业、采购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有关联关系的当事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22.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可以为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

【*】22.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22.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章 开标和评标须知

一、开标

1.1 采购组织机构按照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系统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1.3 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进行谈判；

1.4 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1.5 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1.6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1.7 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评标委员会

2.1 招标方将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 询标期间，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必须在 15 分钟内响应并在线回复。

三、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 投标人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书面材料为准。

3.1.3 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3.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3.2.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2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3.2.3 条的规定，招标机构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条款及特别说明为强制性要求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招标机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2.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回应的投标。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无效：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文件，如资格证明、身份证明等；提供虚假数据的（含中标后查实的）。

2) 投标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词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涂改文件、伪造或编造投标文件的。

3) 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投标的。

4) 投标人逾期送达投标文件。

5) 电子响应文件未加密的,或备份响应文件未加密或未密封或密封不完整,封条中未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6) 参投项目的技术商务或价格与招标文件偏离的部分,不能使采购单位满意,或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的。

7) 资格证明文件或技术商务标中体现或包含报价内容。

8) 投标中不同投标方的投标文件出现雷同或相似(包括部分雷同或相似),对所有雷同或相似投标人按废标处理,采购方将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9) 投标人递交二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有二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0)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投标人不以自己真正身份参加竞标,以挂户或以他人名义参与竞标的。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如分公司、办事处等)。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11)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限价的和其它不符合《政府采购法》或省、市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的。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招标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线提交。

五、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5.1 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书的全部内容进行审阅,并确定各投标文件是否合格有效。凡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约内容不作响应的投标,将被视为不合格的投标,而不予接受。经过审标,对其投标书中须要进行澄清的问题,将由评标委员会向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应接受询标、澄清;其记录须经投标人授权代表审阅签字,并应视作投标书的补充,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评标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由评委集体讨论决定。**

5.2 若本项目采购响应(指投标或谈判、报价)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的,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或按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说明情况,申请采用原方式采购或者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5.3 在审标、询标及调查考核的基础上,评标委员会按照平等、客观、公正的原则,先评技术商务标(含资信与服务),并选定入围供应商,再评价格标,审查价格标及其组价是否合理,最后按技术商务标、价格标情况,对招标项目做出评标结论,按本项目评标办法细则确定为成交供应商。(《评标细则》见后)

六、保密

6.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6.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人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成员之外。

6.3 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七、定标

7.1 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确认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 2 个工作日内通过邮寄方式发送成交通知书。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成交人。

7.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八、签订合同

8.1 成交方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8.2 招标文件、成交方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8.3 成交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成交资格。

第六章 评标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10号）以及兰溪市的有关规定，更好地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结合本次竞争性谈判的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定标办法。

一、评标组织

本项目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二、评标方法（定标细则）

第一轮：入围供应商的评选

（1）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谈判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符合性检查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谈判供应商进行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比较与评价

谈判小组在谈判期间，就有关问题向谈判供应商进行谈判，各谈判供应商在线答复的同时，须对谈判中所涉及的澄清、修改、承诺等补充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文件形式扫描上传至政采云系统，其书面文件必须由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如该谈判供应商成为成交供应商，则该谈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含所有补充资料）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4）确定入围供应商

根据以上综合评审，由谈判小组确定入围供应商。

第二轮：定标细则

入围供应商确定后，开启合格供应商的价格标，对没有入围供应商的价格标不予开启，再由谈判小组对入围供应商进行一对一谈判：

（1）在第一轮谈判的基础上就实质性问题进行谈判。

（2）技术商务及其他部分谈判结束后，所有进入第二轮的谈判供应商须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以电文形式在政采云平台在线提交。**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前一轮报价（即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的报价）（报价谈判最多不超过三轮）。**

（3）以**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确定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合理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本项目由谈判小组推荐确定一家预成交供应商；（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必须以最低价为成交合同价，不响应者作自动弃标，并以第二名供应商自动补上作预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谈判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售后服务优劣顺序排列。若也相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仍相同则以抽签决定成交候选人。如若供应商不参加抽签，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罚。

(5) 政策功能的评标价格扣除

“评标价格”是指符合相关政策要求，按一定比例对投标报价进行政策功能的扣除后，仅用作价格分评分的价格（中标价及合同价仍以其投标报价为准）。

投标人为小微（监狱）企业且提供的是本企业或其他小微（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其评标价格为投标报价扣除 6%，即投标报价*9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联合体投标的，若其成员中有小微（监狱）企业，若其提供的是本企业或其他小微（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且其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该联合体的评标价格为其投标价格扣除 2%，即投标报价*98%；

在价格标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同时在价格标文件中提供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站信息证明材料（截图等），材料提供不全或无法证明的视为不符合政策功能的评标价格扣除要求，将不予评标价格的扣除。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范本)

甲方（采购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供货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甲乙双方按照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	中标价
1	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	一项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需求第三章》	

二、合同服务项目款

合同价款：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三、实施时间、地点：

合同签订后，甲方安排指定地点。

四、论坛活动时间：

9月18日-9月20日

五、异议期：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且论坛活动举办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90%，所有论坛宣传工作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10%。

七、违约责任：

(1)如乙方延期交(提)货，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乙方应偿还延期违约金，按每日4%的标准从第一次支付额中扣除。

(2)如甲方延期付款时(有正当拒付理由者除外)应向乙方偿还延期付款违约金,按每日托收金额的0.4%计算。

(3)由于甲方的使用单位延期的原因要求延期交货时，甲方使用单位应按规定承付货款。

八、合同相关文件：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若“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与本合同有出入时，以“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为准。

九、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十、合同争议处理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下列第(2)种方式处理：

(1)提交金华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兰溪市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和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各执贰份。

合同附件和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此合同样本仅作参考，采购人、供应商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修改。

第八章 竞标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
- 2：无围标串标等负面行为承诺书
- 3：投标人认为响应招标文件的其它资料

价格标：

- 1：竞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人注册登记表（如有）
-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5：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充分的证明材料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技术商务标：

- 1：投标声明书
- 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3：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明细表
- 4：服务质量承诺书
- 5：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6：投标人认为响应招标文件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说明：以下为部分格式，具体的投标文件组成见第四章投标须知）

无围标串标等负面行为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的投标人（或供应商、竞拍人等，下同）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交易，下同），现对以下事项作出郑重承诺并签名：

一、我单位和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二、我单位和本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拒绝参与围标串标，决不损害其它投标人、招标人（或采购人、拍卖人等，下同）的合法权益。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等行为，本人作为违法行为直接责任人员，将承担被执行失信惩戒并被依法追究相关责任的后果。

《无围标串标等负面行为承诺书》签署页

名称：

编号：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代表签名	联系号码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唯一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招标项
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受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受权代表（被授权人）钉钉号：_____

受权代表（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竞 标 函

致：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为此提交下述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投标书，价格投标书；

2、其它：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报价为_____元，即人民币_____（大写）。

2) 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投标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其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 60 个工作日。

5) 投标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数据，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方名称：_____（公章）

投标方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投标方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方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投标方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备注：

1、**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能承受的最低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币种，投标报价包括必备的各项开支、服务费、会展的各项费用、人工费、技术支持、招标代理费、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即投标人所投报的投标报价为投标人所能承受的整个项目的一次性最终最低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总价和单价不做调整。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投标人注册登记表（如有）

供应商按照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文）的要求注册，基本情况表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下载。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充分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公司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开标时带原件备查。

投标声明书

致：兰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数据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方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技术职称或执业资格	专业年限	岗位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_____

此表仅供参考，可自行制作。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主要性能描述	备注
				

注：1、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投标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服务质量承诺书

内容要求：

投标方根据本项目的工作内容、服务要求、特点等，合理、科学、慎重对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服务承诺：具体服务承诺方案、优惠条件，需详细描述和承诺

2、服务验收标准；

3、本项目考核时应达到的效果和指标：

投标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向贵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国家发改委[2003]857 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差额累进法执行。

如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方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备份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不可缺）：

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所有投标文件的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标/价格标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

附件一：

快递单格式

寄件人： XXX 手机： XXX XXX XXXXX

寄件单位：（不得填写，快递外壳不得显示投标人名称）

寄件地址： XXXXXXXXX

收件人： 周媚佳 联系电话： 0579-88900658

收件单位： 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地址： 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辅楼 B 座 712 室

备注：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投标，请送至收件人亲收。

附件二：

直接送达单格式

送件人： XXX 手机： XXX XXX XXXXX

收件人：周媚佳 联系电话：0579-88900658

收件单位：浙江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地址：兰溪市企业服务中心辅楼 B 座 712 室

备注：中国古村落保护与发展论坛活动组织执行单位项目投标，请送至收件人亲收。